

《潮州市恒远矿业有限公司下洋瓷土矿 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潮州市恒远矿业有限公司下洋瓷土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
勘查程度	详查
矿种	高岭土（瓷土）
评估目的	采矿权延续登记，确定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
出让机关	潮州市自然资源局
评估委托人	潮州市湘桥区自然资源局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矿区面积	矿区面积0.3929平方公里，开采深度由188.56米至140.90米标高
资源储量合计	截止2006年9月30日保有（探明+控制+推断）资源量矿石量194.679万吨（均为本次评估需有偿处置的资源量），其中探明资源量矿石量33.078万吨，控制资源量矿石量100.497万吨，推断资源量矿石量61.104万吨。
生产规模	原矿24.60万吨/年
矿山理论服务年限	3.52年
评估服务年限	评估计算服务年限3.52年，评估计算年限3.52年
产品方案	陶瓷土原矿
采矿（选、冶）技术指标	采矿回采率98%、废石混入率0%
评估拟动用可采储量	79.554万吨
固定资产投资	120.43万元，其中开拓工程94.78万元，设备25.65万元
产品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原矿35.40元/吨（含税价40.00元/吨）
单位总成本费用	单位原矿总成本费用29.47元/吨
单位经营成本	单位原矿经营成本28.25元/吨
折现率	8%
评估价值	采矿权评估价值即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价值208.99万元 （截止2006年9月30日保有（探明+控制+推断）资源量矿石量194.679万吨即可采储量矿石量79.554万吨）
评估基准日	2023年4月30日
评估机构	北京山连山矿业开发咨询有限责任公司
法定代表人	刘和发
项目负责人	季强
签字评估师	季强、吴家齐